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调整我省成品油价格的公告

(2024年第13号)

根据现行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,自 2024 年 8 月 8 日 24 时起,我省汽、柴油价格(标准品)每吨分别降低 305 元、290 元,调整后的汽、柴油最高零售价格见下表。乙醇汽油价格按同标号汽油(VIB)价格执行,普通柴油价格按照同标号车用柴油(VI)价格执行,98 号汽油价格由成品油生产经营企业根据市场情况自主制定具体价格。

河北省成品油最高零售价格表

(2024年8月8日24时起执行)

单位:元

品 名	每吨价格	每升价格	备注
一、汽油(VIB)			
89号(标准品)	9610	7. 17	1. 表中价格包含消费税、增值税以及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。 2. 表中汽油和柴油价格为符
92 号	10187	7. 74	
95 号	10763	8. 17	合第六阶段强制性国家标准 VIB
二、车用柴油(VI)			车用汽油和 VI 车用柴油价格。
0号(标准品)	8580	7. 41	3. 供渔业、林业、农垦用汽、 柴油供应价格分别为每吨 8880 元 和 7850 元。 4. 燃油附加费按有关文件执 行。 5. 其他相关成品油价格政策
正 5 号	8408	7. 26	
负 10 号	9095	7. 86	
负 20 号	9524	8. 23	
负 35 号	9867	8. 52	按《石油价格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。
负 50 号	10124	8. 75	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8月8日